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31 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书面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游华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

鉴于张明海先生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游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委托参股子公司股东大会提案权及表决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对公司参股子公司中国交建南部美洲区域公司股东大会的提案权和表决权（包括但不限于有关任何选举和推选董事和管理层的权利）委托中国交建南部美洲区域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行使。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2 日

附件：

游华简历

游华，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长沙交通学院工程财会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在职），教授级高级会计师。198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港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助理、财务部副主任、中和物产（日本）财务经理；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资金结算中心主任、副总会计师、财务部总经理；中交集团资金部总经理、资金结算中心主任；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中交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中交财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9年12月至今，任中交集团专职外部董事。